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林沄逸  
聯絡電話：08-7320415#3628  
傳真：08-7334090  
電子信箱：a251202@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內埔鄉東寧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14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國字第11451511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376530000A114515119500-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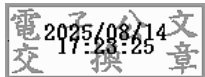
主旨：經濟部水利署委託鼎澤科技有限公司辦理「節水教具桌上遊戲申請」一案，請貴校踴躍申請該教具，申請簡章及網址如附，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鼎澤科技有限公司114年8月12日鼎澤字第1140812001號函辦理。
- 二、申請對象：對水資源領域有興趣之教師，以校為申請單位。
- 三、申請時間：即日起至114年8月20日或額滿為止。
- 四、申請辦法：節水教具共2組桌遊，每組至多可申請2盒，2組至多申請共4盒，每校限申請一次。詳細申請辦法，請參照簡章。
- 五、申請方式：請依據簡章之教材申請辦法填寫線上1140812001.sw (網址：<https://reurl.cc/QY4zvo>)。
- 六、桌遊申請審核結果將以公文周知學校，並同步以 E-mail通知申請者後續相關辦法。

七、聯絡人：鼎澤科技有限公司，電話：04-23580613#52洽黃小姐。

正本：屏東縣琉球鄉天南國民小學、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國民小學、各國小  
副本：



裝

訂

線



## 經濟部水利署 節水教具桌上遊戲申請簡章

本活動旨在結合機關學校節水教材「節水百科」，以寓教於樂的方式提供國小學校教師、珍水及防汛志工，藉由桌上遊戲培養學生節約用水的觀念。透過真實情境的模擬，學生能夠在遊戲中學習運用已知的知識，解決實際問題，在深刻感受缺水急迫性之餘，共同落實節約用水的行動。

### 【申請辦法】

1. **申請時間**：即日起至114年8月20日或額滿為止。
2. **申請對象**：每單位限申請一次
  - 曾申請教具之教師
  - 曾參與節水教育種子人員工作坊且未申請教具之教師
  - 今年度參與工作坊之珍水、防汛志工
  - 對水資源領域有興趣之教師
3. **申請資格**：申請者須具備教學推廣經驗，本署將依據以下條件進行審核並發配教具。
  - 曾申請過教具並提供教學回饋者，具優先配發資格。
  - 首次申請教具之教師，請填寫授課對象及運用科目。
  - 珍水及防汛志工須提供相關教學推廣經驗證明，請填寫「珍水教學分享表：<https://reurl.cc/Dqmq7d>」，並上傳至申請表單。
4. **申請數量**：本署提供2組桌遊，實際核配數量將依據申請對象進行分發。
  - 教師：每組桌遊至多申請2盒，每單位至多申請4盒。
  - 珍水及防汛志工：每組桌遊至多申請1盒，每單位至多申請2盒。
5. **申請方式**：請填寫桌遊申請表單，表單連結如下：<https://reurl.cc/QY4zvo>

### 【教學回饋】

1. 教學紀錄表<https://reurl.cc/nmZW06>請下載並填寫，並以word檔格式回傳，相關成果照片原始檔請另外以JPG圖檔格式回傳。
2. 成功申請桌遊教材者，須於本年度或學期間至少使用1次教材，並於填寫紀錄表，實體教材使用完畢後不需歸還，可留在單位繼續教學及延伸使用。
3. 教學資源及成果授權同意書如本簡章後附件所示，請申請者簽名後掃描回傳。
4. 教學回饋請於114年11月6日前寄送至 [dingzewra@gmail.com](mailto:dingzewra@gmail.com) 之信箱，如未回饋本署將行文通知。

### **【注意事項】**

1. 桌遊申請審核結果將以公文通知學校，另將同步 E-mail 通知申請者後續相關細節。
2. 實體教材於通知後 10 個工作日寄至您申請時提供之收件地址，敬請留意收件。

### **【權利義務】**

- ◆ 凡上傳提供之照片、文字、影音等內容，皆視為同意無償授權本署作為教育推廣及成果紀錄等非營利目的公開使用。
- ◆ 凡參加者皆視為同意上述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以最新通知為準。

如您對申請方式有任何問題，歡迎諮詢經濟部水利署節水教育推動小組  
**【E-MAIL：dingzewra@gmail.com】** 或 **【專線：04-23580613 分機52】** 洽黃小姐  
經濟部水利署

## 節水教具桌上遊戲教學資源及成果授權同意書

立書人\_\_\_\_\_ (以下簡稱乙方)，申請節水教具桌遊期間

所產製之教案、學習單、教學簡報等教學資源與成果，茲同意永久無償授權，非專屬性授權經濟部水利署(以下簡稱甲方)，基於非營利之教學、研究、著述或公益性質推廣目的，得不限時間、地域、次數、非專屬及無償於下列範圍內利用。

- (一) 以紙本或數位方式出版。
- (二) 進行數位化典藏、重製、透過網路公開傳輸、列印、瀏覽等用。
- (三) 配合行銷宣傳將教學資源與成果納入資料庫或其他通路提供服務。
- (四) 為符合業務需求，甲方得進行格式之變更。
- (五) 將作品以多種形式出版，提供教學、研究與公共服務用途之公開上映、公開播送與網路線上閱覽，以廣為宣傳。
- (六) 若因教學研究之需求，甲方得重製該教學資源與成果。

此致

經濟部水利署

立同意書人：

(親簽)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電子郵件：

民國      年      月      日